

证券代码：301055

证券简称：张小泉

公告编号：2025-086

张小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张小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2025年12月25日召开了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修订后的《张小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2月25日召开了2025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投票表决，一致同意选举吴晓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吴晓明先生当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特此公告。

张小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25日

附件：

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吴晓明先生简历

吴晓明先生，男，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2001年8月至2011年4月，曾任杭州张小泉集团有限公司研发部产品设计师、产品研发部经理、技术研发中心副总监；2011年4月至2025年8月，曾任公司技术研发中心总监、技术总监；2025年8月至今，任公司制造中心总监；2018年至今，任公司工会主席；2018年5月至2025年12月，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晓明先生未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通过杭州嵘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除上述情况外，吴晓明先生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其他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吴晓明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